



國立中山大學 110 學年度 學士班體育運動績優學生招生考試

【報名人數表暨考生注意事項】

運動項目	性別	招生名額 (流用後)	報名人數	錄取率	術科最低 錄取標準
游泳	男	2	15	13.33%	70 分
	女	1	8	12.50%	70 分
羽球	男	2	25	8.00%	75 分
	女	1	8	12.50%	75 分
網球 (硬網)	男	1	7	14.29%	75 分
	女	1	1	100.00%	75 分
桌球	男	2	27	7.41%	75 分
	女	2	10	20.00%	75 分
排球	男	2	12	16.67%	70 分
	女	2	11	18.18%	70 分
籃球	男	3	35	8.57%	70 分
田徑	不拘	1	4	25.00%	60 分
射箭	不拘	1	1	100.00%	70 分
風帆	不拘	1	1	100.00%	60 分
總 計		22	165		

※ 考生注意事項：

- 一、符合報考資格考生請於 110 年 3 月 15 日（一）下午 5：00 起上網列印「甄試資格審核通知單」，本校不另寄發。
- 二、術科運動項目考試日期：110 年 3 月 20 日（六）。
- 三、術科運動項目考試報到地點及報到時間：

運動項目	報到時間流程	報到地點
排球、桌球、羽球 網球、田徑、帆船	報到:08:00 至 08:30 練習:08:30 至 09:00 考試:09:00	國立中山大學 體育館一樓 高雄市鼓山區 蓮海路 70 號
射箭	報到:08:00 至 08:30 練習:08:30 至 09:50 考試:10:00	
游泳	報到:08:00 至 08:30 練習:08:30 至 09:20 考試:09:30	
籃球	報到:12:30 至 13:00 練習:30 分鐘 考試:13:30	

- 四、參加術科考試請務必攜帶「甄試資格審核通知單」(請至報名系統列印)及有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身分證、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附加照片之健保卡或駕照正本)，依規定時間親自到場辦理報到並參加運動項目術科考試，否則以缺考論。缺考者，術科成績以零分計算，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未攜帶有效證件，一律不予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 五、本項考試不開放陪考，考試當天請考生配戴口罩並配合體溫量測。應試當天額溫達 37.5°C 或耳溫達 38°C 以上者，請勿進入試場應試，本校將扣除作業處理費後辦理退費，請考生依簡章規定期限申請線上退費。
- 六、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於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請務必於 考前完成 線上填寫術科考試健康關懷問卷：<https://forms.gle/7K2966ZkibkC6xGn9>。
- 七、有關本項招生考試規定，請詳閱考試簡章相關說明。